

滦州市民政局

关于 2018 年中央财政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绩效评价报告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2017 年 12 月河北省财政厅以冀财社【2018】54 号文件下达我市 2018 年中央财政城乡医疗救助资金并入社保基金专户。

(一) 项目绩效目标

2018 年在我局组织实施、审批、核查后进行统计汇总，并按季度发放救助资金（含建档立卡人员救助）。

(二) 项目资金来源

2018 年中央财政城乡医疗救助资金 2.51 万元。

(三)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

1. 第三季度建档立卡人员 4 人，发放 12306 元
2. 第四季度建档立卡人员 5 人，发放 12829 元。
3. 资金发放符合要求。
4. 社会满意度调查结果为 100%。

综上所述，2018 年滦州市民政局完成了既定的绩效目标。

二、项目绩效和评价结论

按照市财政局要求，在确定的百分制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考核中，项目评价得分 99 分，其中管理绩效 32 分、结果绩效 67 分，评价结果为优秀。

(一) 管理绩效 32 分，评价得分 32 分

1. “目标设定”指标 6 分。该项指标主要考核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是否详细具体，科学可行。2018 年安排中央财政城乡医疗救助资金经评价，该项目得分 10 分，得分率为 100%，该项指标绩效等级为优秀。

2. “组织管理”指标 9 分，评价得分 9 分，得分率为 100%，该项指标绩效等级为优秀。由受救助人员提出申请，经镇民政办审核，符合救助条件后，上报民政局审批，按季度汇总上报，以上，说明该项目的组织管理工作十分到位，组织健全，分工明确，工作进度推进的有条不紊，达到了预期要求。

3. “资金落实”指标 3 分，评价得分 3 分，得分率为 100%，该项指标绩效等级为优秀。经审核后，经过财政局审批同意后，拨付资金。说明支出依据合规，无虚列项目支出情况；无截留挤占挪用情况等，说明该项目资金完全到位。

4. “实际支出”指标 10 分，评价得分 10 分，得分率为 100%，该项指标绩效等级为优。2018 年完成资金拨付工作。

5. “财务管理”指标 4 分，评价得分 4 分，得分率为 100%。该项指标绩效等级为优秀。会计核算符合相关会计制度规定。我局对专项资金的使用进行监督、检查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虚报、冒领、截留、滞留、挪用、侵占专项资金，或者擅自改变资金使用性质。

说明财务管理达到绩效考核要求。

(二) 结果绩效 68 分，评价得分 67 分

1. “产出指标” 33分，评价得分 32分，得分率为 96%，该项指标绩效等级为优。扩大救助范围，提高救助水平。

2. “效果指标” 20分，评价得分 20分，得分率为 100%，该项指标绩效等级为优。工程按质、按量、按时竣工。

3. “满意度指标” 15分，评价得分 15分，得分率为 100%，该项指标绩效等级为优。建设的高标准的村民文化活动现场，改善村文体活动条件，丰富村民业余生活，弘扬满族特色文化要，加快新农村建设，少数民族群众对该项目的实施效果满意度为 90%。

三、工作建议

2018年我局虽圆满完成了绩效目标，但还存在着绩效目标不够细化，评价标准依据比较单一。在今后，我局将从以下方面改进：

（一）进一步完善项目管理。一是要落实绩效预算管理规定，切实加强项目管理，进一步细化量化绩效指标，合理界定项目实施时限。二是要加强组织协调和监督管理，为完成绩效指标奠定坚实的组织基础。

（二）进一步完善资金管理。一是要进一步完善专项资金管理办法，科学、合理、高效地运用资金，努力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；二是要加强对专项资金的监督管理。

2019年3月29日



李雪峰

2018年绩效目标（自评）申报表

项目名称	2018年中央财政城乡医疗救助资金	项目负责人及电话	马丽红18833371983		
主管部门	滦州市民政局	实施单位	滦州市民政局		
资金情况（万元）	年度资金总额：		2.51		
	其中：财政拨款		2.51		
	其他资金		0	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	
	对符合条件的城乡困难群众及时进行医疗救助，建档立卡人员救助补助资金发放及时高效			基本完成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全年实际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救助城乡困难患者人次	9人	9人
		质量指标	政策规定范围内报销比率	100%	100%
		时效指标	资金发放到位率	100%	100%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医疗救助覆盖率	100%	100%
			政策知晓率	100%	100%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人口满意度（≥**%）	>=90%	90%

马丽红